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IMELESS SOFTWARE LIMITED**

### **天時軟件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8）

####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變更 及 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以下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生效之變更：

1. 曾惠珍女士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及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及
2. 余亮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及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天時軟件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以下變更：

1. 曾惠珍女士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及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曾惠珍女士（「曾女士」）因決定投入更多時間在其他個人事務上，故已提呈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曾女士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與其辭任有關的事項需提呈本公司股東及交易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曾女士於其任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由衷謝意。

**2. 委任余亮暉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及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余亮暉先生（「余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及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余先生之履歷詳情概述如下：

余先生，46 歲，於會計及企業服務領域擁有豐富經驗。彼於 2001 年加入馮兆林余錫光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前身為馮兆林余錫光會計師事務所），現為該公司的執行合夥人。彼持有多倫多大學之商業榮譽學士學位以及倫敦大學之法學士學位。余先生亦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公會、澳洲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以及香港信托人公會認可信託專業人員。

余先生現時於若干香港上市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彼分別自 2014 年及 2019 年起於偉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96）及天平道合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03）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先生亦自 2021 年起於先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44）及金貓銀貓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15）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先生分別自 2010 年、2012 年及 2017 年起於北青傳媒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00）、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89）及三一重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31）擔任聯席公司秘書或公司秘書。

於本公佈日期，除上述所披露者外，余先生 (i) 於過去三年概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 並無擁有任何其他主要任命或專業資格；(iii) 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v)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 (v) 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

根據余先生與本公司訂立之委任函，余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為一年，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彼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上退任及符合資格重選。此後，彼之董事職務將須根據適用之法律法規及本公司之組織章程之規定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席告退及重選。余先生有權收取每年 130,000 港元之董事袍金，該袍金將由委任函日期起按日累計，並於每季度末支付。余先生的董事袍金已由董事會審閱，並經參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就其資歷及經驗作出的建議後而釐定。

余先生已確認其符合 GEM 上市規則第 5.09 條所載之獨立性標準。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就余先生之委任之任何其他事項須提呈交易所或股東垂注，或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h) 至 17.50(2)(v) 條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資料。

董事會熱烈歡迎余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天時軟件有限公司  
主席  
陳奕輝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執行董事：  
陳奕輝先生（主席）  
陳逸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彩玲女士  
林桂仁先生  
余亮暉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於交易所網頁[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面及本公司網站[www.timeless.com.hk](http://www.timeless.com.hk)內刊登。